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淮南联合大学

编制单位：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 年 1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李辉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俞成英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制人：

编制单位：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淮南联合大学
电话：	**15375250671**	电话：	**0554-6862695**
传真：	/	传真：	/
邮编：	**230000**	邮编：	**232000**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 **1666** 号	地址：	安徽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西路淮南联合大学校内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1200140346

名称：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1666号7幢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含食品）

许可使用标志

161200140346

发证日期：2016年04月08日

有效期至：2022年04月07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表一

<table>
<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阶段性）</td></tr>
<tr><td>建设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淮南联合大学</td></tr>
<tr><td>建设项目性质</td><td colspan="5">✡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安徽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西路淮南联合大学校内</td></tr>
<tr><td>设计生产能力</td><td colspan="5">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td></tr>
<tr><td>实际生产能力</td><td colspan="5">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td></tr>
<tr><td>建设项目环评时间</td><td>2018 年 8 月</td><td>开工建设时间</td><td colspan="3">2018 年 12 月</td></tr>
<tr><td>调试时间</td><td>2022 年 5 月 15 日</td><td>验收现场监测时间</td><td colspan="3">2022 年 7 月 28-29 日</td></tr>
<tr><td>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td><td>淮南市环境保护局</td><td>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td><td colspan="3">安徽显闰环境工程
有限公司</td></tr>
<tr><td colspan="2">投资总概算（万元）</td><td>6857</td><td>环保投资（万元）</td><td>177</td><td>比例</td><td>2.58%</td></tr>
<tr><td colspan="2">实际总概算（万元）</td><td>3400</td><td>环保投资（万元）</td><td>121</td><td>比例</td><td>3.55%</td></tr>
<tr><td>验收
监测
依据</td><td colspan="6">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告）生态环境部，2018 年 05 月。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4、淮南联合大学《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5、《关于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淮南市环境保护局；淮环审复[2018]50 号；
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 1996)；
7、《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
8、《—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9、危险废物的处理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相关规定；
10、《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td></tr>
</table>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 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表 1　VOCs 排放限值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	
	监控点位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NOx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 12
SO_2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4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2、废水

污水排放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级标准。

表 2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排放标准

类别	项目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污水	COD	5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级标准
	SS	10	
	BOD_5	10	
	NH_3-N	5	

3、噪声

项目营运期北、东、南、西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标准值见表 4。

表 4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噪声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标准	60	50

4、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的处理处置执行《—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的处理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相关规定。

5、总量控制

本项目建成后污水可进入淮南首创第一污水处理厂，本项目污水总量纳入淮南首创第一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

表二

1、**项目概况**

淮南联合大学在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西路淮南联合大学内新建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34714.2 m^2，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52746m^2，包括实训中心、实训工厂、培训中心、学术报告厅面积及必要的基础设施和辅助设施，主要作为机电一体化技术、3D 打印技术、数控加工技术等技能训练、教学及校企合作基地，同步建设相关配套设施。本项目经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进行审批备案，备案文号为淮发改审批[2017]100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文)中有关规定，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并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企业于委托安徽显闰环境工程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编制《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取得淮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为淮环审复[2018]50 号。根据现场核实项目情况简介如下：

项目名称：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淮南联合大学

建设地点：安徽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西路淮南联合大学校内，厂区由具体位置详见附图 1 所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告，生态环境部，2018 年 05 月）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规定，我公司结合项目实际建成情况以及《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完成自查确定验收范围为企业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中实训中心及实训工厂其配套的环保工程、主体工程、辅助工程进行阶段性验收。并在此基础上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验收检测，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28-29 日。结合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

公司提供的验收检测报告（见附件）编制完成了本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为该项目的验收及环境科学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2、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工程建设内容见表 1-1，检测项目见表 1-2。建设内容一览表见表 1。

工程名称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对比情况
主体工程	实训中心	布置在地块西北侧，框架结构，6 层建筑	已建设，建设 1 栋 6 层实训中心	与环建设一致
	实训工厂	2 栋 1 层的实训工厂，采用钢结构，抗震 等级一级	已建设， 1#实训工厂建筑面积 4064m^2 2#实训工厂建筑面积 2552m^2	与环建设一致
	培训中心	布置在地块东北侧，框架结构，10 层建筑	未建设	未建设
	学术报告厅	位于培训中心南侧，框架结构，1 层建筑	未建设	未建设
辅助工程	地下室	地下室主要布置地下车库、水泵房、电梯间、楼梯间等功能设备用房，地下车库停车数量为 90 辆	未建设	未建设
公用工程	供水	供水来自市政管网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项目区雨污分流	与环评一致	
		废水经室外化粪池预处理后,再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电源引自市政电网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化粪池、雨污管网，雨水就近排入排入洞山西路市政雨水管网，污水经污 水管道收集后，汇至室外化粪池处理后，排至洞山西路市政污水管网	已落实，项目试行雨污分流，污水经市政管网排污淮南首创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废气治理	地下车库排气系统，设置四套机械排风系统，每套风量约为 5000m^3/h	企业未建设地下停车场，	
	噪声治理	实训车间数控机床、铣床、切割机床等实训设备以及服务设施如水泵、排 风机等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已落实，由现场监测结果可知，噪声达标排放	
	固废治理	垃圾桶	已落实，运行过程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实训操作产生。废金属材料同意	

			收集后交外售给物质回收部门，废切削液、废机油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弃物暂存库，同意交给有资质份部门进行处理
	绿化	种植草坪、乔木、灌木等，绿化面积 7845m²	已落实

3、建设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	规格型号	数量	实际购置数量	实际建成情况对比
1	高速走丝线切割机床	DK7732	4	4	+0
2	数控车床 (美国哈斯)	TL- 1	8	8	+0
3	数控电火花成形机床	CNC450	1	1	+0
4	标准型立式数控铣床	em600	3	3	+0
5	立式加工中心	em600	1	1	+0
6	车床	CA6136	6	5	**-1**
7	铣床	XA6132	44	6	**-38**
8	工业六轴机器人	ZCR- 10	1	0	**-1**

5、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以及原辅材料性质如下：

序号	品名	单位	年用量	最大贮存量
1	普通圆钢、钢板	kg/a	200	2
2	普通铝材	280	50	0.5
3	切削液	240	10	0.1

6、项目水平衡

建设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通过雨水管网就近排入雨水管网，污水经市政管网进入淮南首创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淮河。项目日排污水量为 59.76 吨，年废水排放量为 11952 吨，项目排水量详见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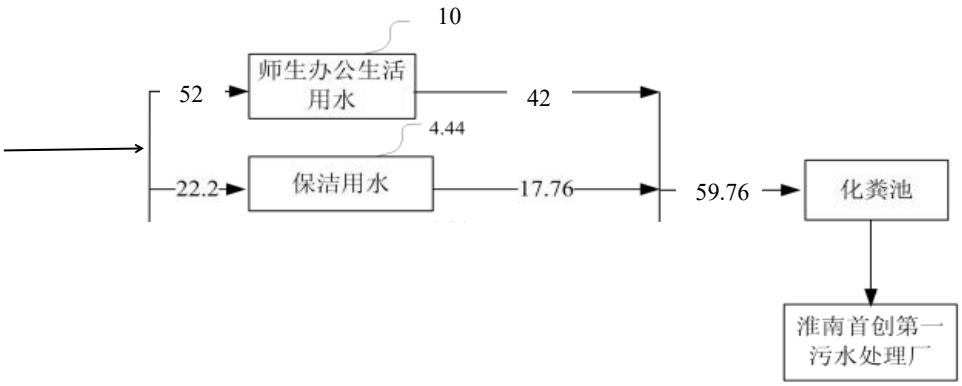

7、项目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保投资 121 万元，占总投资（3400 万元）的 3.55%，主要用于废气、固废处理、噪声等治理，详见下表。

类别	项目	治理方案	投资（万元）
施工期	水污染防治	废水沉淀回用池	7
	固体废物处置	车辆运输、垃圾桶	9
	大气污染防治	洒水设施、料场遮盖材料	15
	噪声污染控制	隔声墙、隔声板	19
	水土流失防治	挡土墙、硬化地面	22
运营期	水污染防治	化粪池、雨水管道、污水管道	25
	固体废物处置	设置垃圾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危废暂 存间	6
	大气污染防治	地下车库抽排系统	0
	噪声污染控制	减振基座、厂房隔声等	8
	绿化工程	草地、树木	10
合计			121

8、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1、工艺流程

（1）日常检测试验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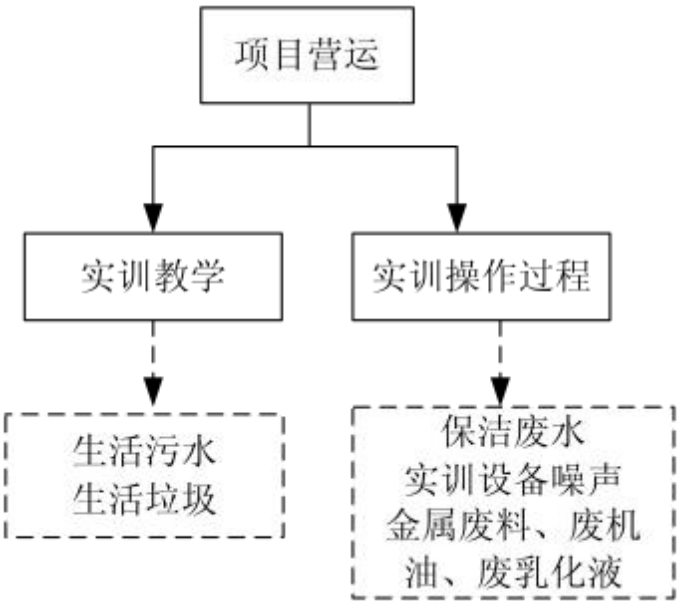

图5-1　实训工艺流程图。

9、项目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企业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存在以下变更：

类别	环评及批复中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及分析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新建	新建	无	/
规模	项目包括实训中心、实训工厂、培训中心、学术报告厅面积及必要的基础设施和辅助设施，主要作为机电一体化技术、3D 打印技术、数控加工技术等技能训练、教学及校企合作基地。	项目建设、实训工厂、学术报告厅面积及必要的基础设施和辅助设施，主要作为机电一体化技术、3D 打印技术、数控加工技术等技能训练、教学及校企合作基地。	项目学术报告厅及培训中心未进行建设	不属于重大变更
地点	安徽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西路淮南联合大学校内	安徽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西路淮南联合大学校内	无	/
生产工艺	实训教学，实训操作过程	实训教学，实训操作过程	无	/
环境保护措施	1 、废水：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淮南首创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2、地下车库排气 系	1、废水：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淮南首创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2、废气：地下车库没进行建设，地面停车	地下车库没进行建设，地面停车	否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 (试行)》分析（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满足验收条件。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气处置措施

根据现场踏勘以及企业提供资料可知：项目建成后主要进行进行数控车床编程、操作、金属材料车铣加工等实训项目，在金属材料车铣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粉尘，进行无组织排放。项目未建设地下停车场，车辆停放于实训中心两侧。

2、废水处置措施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及现场踏勘克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淮南首创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项目排污许可证详见附件。

3、噪声处置措施

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为通风橱、风机等设备，源强在 75-85dB(A)之间。各噪声源及源强详见下表：

设备名称	数量	单台噪声源强 dB(A)
高速走丝线切割机床	4	75~80
数控车床 (美国哈斯)	8	80~85
数控电火花成形机床	1	75~80
标准型立式数控铣床	3	80-85
立式加工中心	1	70-75
车床	5	80~85
铣床	6	80~85

由以上对噪声源分析，通过现场踏勘可知，企业采用以下治理措施：

1、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确保源头控制高噪声的产生；

2、采用“闹静分开”和合理布局的设施原则，高噪声源远离厂界。

设备噪声源强见下表：

4、固废处置措施

根据现场踏勘可知，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金属肥料。废切削液、废机油。固废废弃物处置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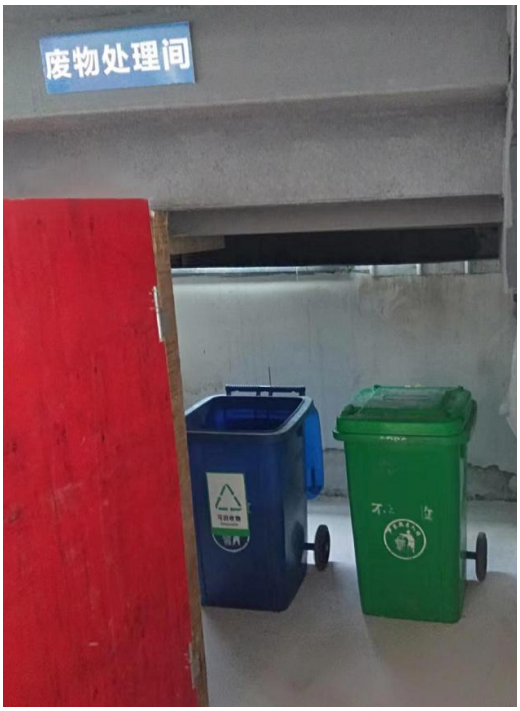

表 2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产生量	处置方式

1	废切削液、废机油	实训结束	固态	废机油	危险固废	15kg/a	集中收集后，分类、密封暂存于危废间内，委托有资质公司定期清运处理。
2	金属废料	实训操作过程	固态	/	一般固废	50kgt/a	集中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3	生活垃圾	师生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287.5t/a	环卫部门清运

5、企业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如表 3 所示：

表 3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项目	治理方案	实际环保装置
大气治理	废气	地下车库抽排系统 (包括抽风机、地下 车库排气竖井)	未建设地下停车场，车辆停放实训中心两侧
废水治理	废水	化粪池若干、污水管网设施、雨水管网设施	已建设，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排入淮南首创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噪声治理	噪声治理	水泵、排风机置于地下室内，设置减振 基座，实训产噪设备设置减振基座	已落实，经现场监测，运行期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固废治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已落实
		金属废料出售给废品回收公司	非金属材料收集后暂存至一般固废暂存间，收集后统一外售给物质回收部门
		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 质单位处置	企业建设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为 10m^2，企业现无危险废弃物产生，暂未签订危险废弃物处置合同。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项目符合规划，项目选址合理，污染因素简单，对环境影响较小。建设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处置，各项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且不会降低评价区域原有环境质量功能级别。因而，从环境影响角度来讲，该项目建设可行。项目需经当地环保部门批复同意后方可进行建设。

二、建设项目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淮南联合大学：

你单位报送的《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选址位于安徽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西路淮南联合大学校内。项目总投资 685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77 万元，用地面积 34714.2m^2，总建筑面积约 52746m^2。项目包括实训中心、实训工厂、培训中心、学术报告厅面积及必要的基础设施和辅助设施，主要作为机电一体化技术、3D 打印技术、数控加工技术等技能训练、教学及校企合作基地。该项目已由市发改委同意备案（淮发改审批【2017】100 号）。

二、该项目符合相关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委托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我局同意《报告表》的总体结论。《报告表》可以作为本项目环境保护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三、项目运营过程中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要按照《淮南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和《淮南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办法》要求做好扬尘防治措施。施工现场出入口、主要道路全部硬化施工弃土、建筑垃圾等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清运工地必须设置围挡，施工区域四周建设围堰防止造成水土流失和粉尘污染运输车辆必须覆盖，设置车辆自动冲洗设施进行土石方作业时必须进行喷雾喷淋降尘措施施工道路定期洒水。

（二）项目设计需做到雨水与生活污水分流，生活污水须经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减轻施工噪声影响，禁止夜间进行高噪声施工，必须连续施工需事先向环境保护部门申报；

（四）金属废料外售废机油、废切削液需严格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设置贮存设施，并按相关程序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五）项目施工之前要按照相关规定向环保部门进行申报，同时就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措施向区环保局进行报备；

（六）项目建设过程中需使用商品混凝土和预拌砂浆。四、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五、请市环境监察支队、田家庵区环保局做好工程施工和运营期间的环保监管工作。

表五

验收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及《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选择合适的方法尽量避免或减少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目标化合物的干扰。方法的检出限应满足要求。

（2）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

（3）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监测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附烟气监测校核质控表。

3、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方法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国家环保局，1986）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要求进行，采用等效声级 LAeq 值为评价量，统计声级 L10、L50、L90 作为依据，测量仪器使用前后均进行校准，监测时气象条件满足监测技术要求，从而确保了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可靠性。声级计在监测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附噪声仪器校验表。

4、其他质量控制措施

（1）运营处于正常，保障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确保监测具有代表性。

（2）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鉴定并在有效期内。

（4）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本次验收监测对该项目废气、厂界噪声进行验收监测，环境管理检查等内容同步进行。

2、当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的 75%以上时，方可进入现场进行监测，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3、监测项目、点位、频次

排放监测内容见下表 6-1。检测方法详见表 6-2.

表 6-1 监测项目、点位、频次

检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无组织废气	项目下风向 3 个点，上风向 1 个点位，共计 4 个点位	SO_2、NOx、颗粒物	4 次/天，2 天	
废水	废水总排口	pH、SS、BOD_5、氨氮、COD	3 次/天，2 天	/
噪声	东、南、西、北验收区域各 1 个监测点位	昼、夜等效声级（Leq）	1 次/天，2 天	/

表 6-2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及修改单
	二氧化硫	HJ 482-2009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及修改单
	氮氧化物	HJ 479-2009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及修改单
废水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悬浮物	GB/T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石油类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表七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期间，企业正常生产，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详见企业提供附件。

2、现场检查结果：

该项目环境管理情况检查内容详见表 7-2。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详见下表 7-3。

表 7-2 环境管理情况检查

	环境管理检查内容	环境管理内容执行情况
1	“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本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2	公司环境管理体系、机构建设情况	项目环境管理由学校后勤管理负责人统一负责管理。
3	环保设施建设、运行及维护情况	（1）废水治理措施：项目区已建设雨污分流系统，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淮南首创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噪声治理措施：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确保源头控制高噪声的产生；采用“闹静分开”和合理布局的设施原则，高噪声源远离厂界。 固废治理措施：生活垃圾通过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日产日清；实操过程产生的金属废料同一收集后外售给物质回收部门，废切削液、废机油同意收集后暂存至危险废弃物暂存间。

表 7-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环评要求情况	批复落实情况
1	（一）施工期要按照《淮南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和《淮南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办法》要求做好扬尘防治措施。施工现场出入口、主要道路全部硬化施工弃土、建筑垃圾等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清运工地必须设置围挡，施工区域四周建设围堰防止造成水土流失和粉尘污染运输车辆必须覆盖，设置车辆自动冲洗设施进行土石方作业时必须进行喷雾喷淋降尘措施施工道路定期洒水。	根据现场踏勘以及企业提供资料，项目施工期间建设方已做好防尘措施，未接到相关环保投诉。
2	（二）项目设计需做到雨水与生活污水分流，生活污水须经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区已建设雨污分流系统，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淮南首创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3	（三）减轻施工噪声影响，禁止夜间进行高噪声施工，必须连续施工需事先向环境保护部门申报；	已落实，过现场监测，噪声达标排放

4	（四）金属废料外售废机油、废切削液需严格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设置贮存设施，并按相关程序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生活垃圾通过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日产日清；实操过程产生的金属废料同一收集后外售给物质回收部门，废切削液、废机油同意收集后暂存至危险废弃物暂存间。

3、验收期间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温度（℃）	湿度（%）	大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22.07.28	09:00-10:00	30.2	54	99.5	1.9	西北风
	13:00-14:00	36.1	48	99.4	2.1	西北风
	15:00-16:00	33.4	51	99.4	2.0	西北风
2022.07.29	09:00-10:00	28.4	55	99.7	1.7	西北风
	13:00-14:00	32.7	48	99.6	1.9	西北风
	15:00-16:00	30.5	50	99.6	1.8	西北风

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监测结果见表 7-4 所示：

表7-4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样品浓度				执行标准	是否达标
			上风向	下风向1#	下风向2#	下风向3#		
颗粒物 mg/m³	2022.07.28	第一次	0.150	0.250	0.250	0.233	1.0	达标
		第二次	0.183	0.283	0.267	0.250		
		第三次	0.200	0.233	0.267	0.233		
	2022.07.29	第一次	0.133	0.200	0.233	0.267		
		第二次	0.150	0.217	0.267	0.233		
		第三次	0.167	0.250	0.250	0.250		
NOx mg/m³	2022.07.28	第一次	0.032	0.039	0.044	0.042	0.12	达标
		第二次	0.039	0.042	0.047	0.043		
		第三次	0.038	0.042	0.042	0.048		
	2022.07.29	第一次	0.033	0.040	0.042	0.047		
		第二次	0.041	0.049	0.045	0.052		
		第三次	0.033	0.041	0.042	0.047		
SO_2 mg/m³	2022.07.28	第一次	0.013	0.018	0.019	0.017	0.4	达标
		第二次	0.018	0.020	0.022	0.023		
		第三次	0.019	0.022	0.021	0.022		
	2022.07.29	第一次	0.011	0.015	0.015	0.018		
		第二次	0.015	0.018	0.019	0.019		
		第三次	0.014	0.020	0.021	0.021		

7 月 28 日-29 日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下风向 3 个监测点位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最大浓度均符《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监测位置图详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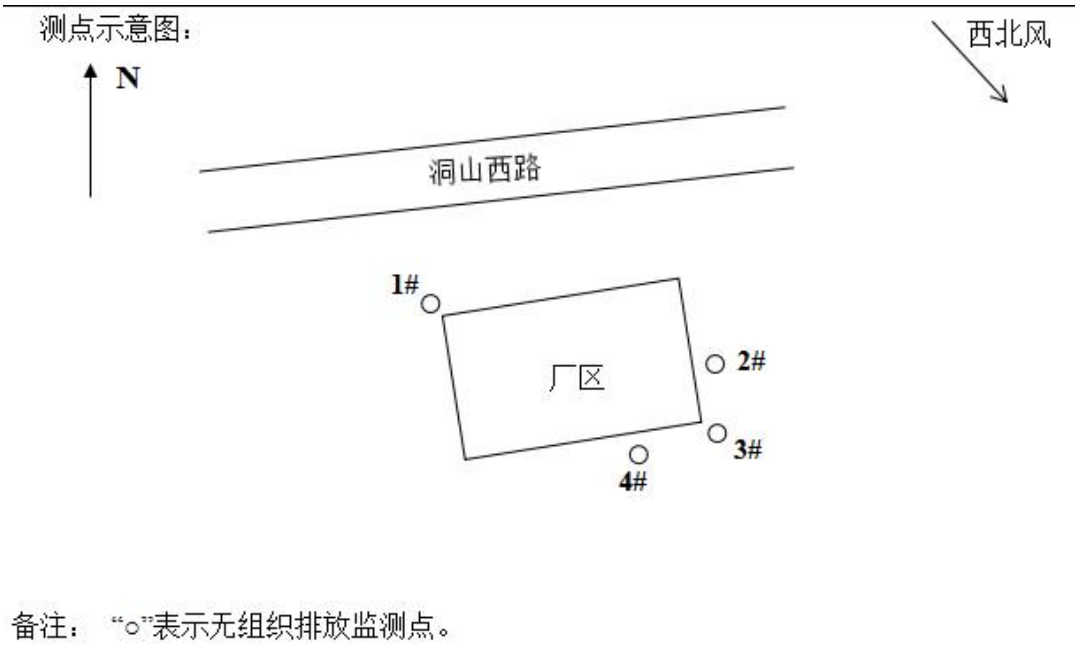

图7-1 无组织废气测点示意图

3）废水检测结果

7 月 28 日-29 日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结果如下

表7-5 废水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废水总排口			日均值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①	②	③			
pH	2022.07.28	7.0	7.0	6.9	/	6.5~9.5	达标
	2022.07.29	6.9	6.9	7.0			
氨氮（mg/L）	2022.07.28	0.177	0.163	0.122	0.154	45	达标
	2022.07.29	0.169	0.191	0.196	0.185		
COD（mg/L）	2022.07.28	14	15	14	14.333	500	达标
	2022.07.29	12	14	15	13.77		
悬浮物（mg/L）	2022.07.28	9	10	8	9	400	达标
	2022.07.29	9	7	11	9		
BOD_5（mg/L）	2022.07.28	3.4	3.9	3.2	3.5	350	达标
	2022.07.29	2.6	3.4	4.0	3.3		
备注	以上数据单位 pH 无量纲，其余单位均为 mg/L						

7 月 28 日-29 日废水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水排口废水中 COD、悬浮物、

氨氮的最大日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14mg/L、9mg/L、0.185mg/L，pH 范围为 6.9~7.0，满足《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B 级接管标准限值要求。

4）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7-6

表7-6 噪声检测结果

测点编号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采样日期	等效声级 dB（A）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	厂界噪声	2022.07.28	55.8	45.0
			2022.07.29	54.2	44.7
N2	厂界南	厂界噪声	2022.07.28	55.3	45.4
			2022.07.29	55.6	45.8
N3	厂界西	厂界噪声	2022.07.28	54.7	46.1
			2022.07.29	55.4	45.0
N4	厂界北	厂界噪声	2022.07.28	54.1	46.7
			2022.07.29	54.8	44.7
标准限值				60	5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执行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根据监测结果，东、南、西、北厂界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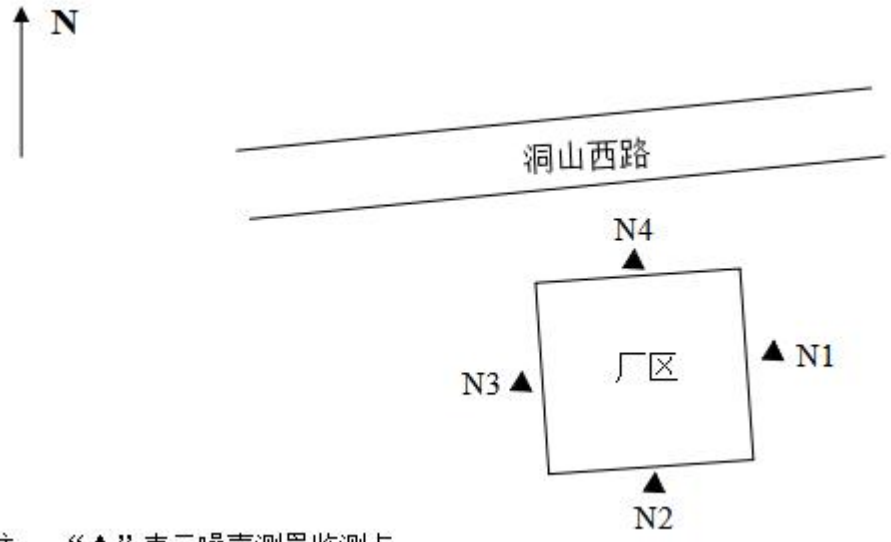

备注：“▲”表示噪声测量监测点。

表八

验收检测结论：

1、项目基本情况

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水、噪声及固体废弃物。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污水、通过管道通过由淮南市首创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确保源头控制高噪声的产生；项目通过车间合理布局，将产噪声设备布置在车间内达到降噪的目的。生活垃圾通过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日产日清；废金属材料同意收集后交外售给物质回收部门，废切削液、废机油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弃物暂存库，同意交给有资质份部门进行处理。

2、验收监测部分

（1）废气：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下风向 3 个监测点位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最大浓度均符《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验收期间企业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2）废水：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排口废水中 COD、悬浮物、氨氮的最大日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14mg/L、9mg/L、0.185mg/L，pH 范围为 6.9~7.0，满足《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B 级接管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

厂界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 N1、N2、N3、N4 监测点位两天的昼、夜间监测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验收期间噪声达标排放。

3、总结论

淮南联合大学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齐全，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措施及其批复要求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对已经采取的废水治理、废气治理、噪声治理措施有效。总体而言，建设项目达到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建议通过淮南联合大学淮南

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中关于中药材检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4、验收建议

①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严格环境监督管理，建立环境管理制度、机制并制定负责人。

②项目方应按照环评表及批复的要求，如果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安徽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西路淮南联合大学校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职业技能培训(P8921)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与设计一致	环评单位	安徽显闰环境工程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淮南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淮环审复[2018]5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运行			
	投资总概算（万元）	6857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77	所占比例（%）	2.58%			
	实际总投资	6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1	所占比例（%）	1.78%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30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4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小时			
运营单位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40100060836184B	验收时间	2022.7.28-2022.07.29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4)-(5)-(8)- (11)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1 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环评批复

淮南市环境保护局

淮环审复[2018]50 号

关于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淮南联合大学：

你单位报送的《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选址位于安徽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西路淮南联合大学校内。项目总投资 685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77 万元，用地面积 34714.2 m^2，总建筑面积约 52746m^2。项目包括实训中心、实训工厂、培训中心、学术报告厅面积及必要的基础设施和辅助设施，主要作为机电一体化技术、3D 打印技术、数控加工技术等技能训练、教学及校企合作基地。该项目已由市发改委同意备案（淮发改审批[2017]100 号）。

二、该项目符合相关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以下简称

-1-

《报告表》）委托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我局同意《报告表》的总体结论。《报告表》可以作为本项目环境保护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三、项目运营过程中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要按照《淮南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和《淮南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办法》要求做好扬尘防治措施。施工现场出入口、主要道路全部硬化；施工弃土、建筑垃圾等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清运；工地必须设置围挡，施工区域四周建设围堰防止造成水土流失和粉尘污染；运输车辆必须覆盖，设置车辆自动冲洗设施；进行土石方作业时必须进行喷雾喷淋降尘措施；施工道路定期洒水；

（二）项目设计需做到雨水与生活污水分流，生活污水须经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减轻施工噪声影响，禁止夜间进行高噪声施工，必须连续施工需事先向环境保护部门申报；

（四）金属废料外售；废机油、废切削液需严格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设置贮存设施，并按相关程序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五）项目施工之前要按照相关规定向环保部门进行申报，同时就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措施向区环保局进行报备；

（六）项目建设过程中需使用商品混凝土和预拌砂浆。

四、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五、请市环境监察支队、田家庵区环保局做好工程施工和运营期间的环保监管工作。

淮南市环境保护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18 年 6 月 19 日

抄送：市环境监察支队 田家庵区环保局 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淮南市环境保护局审批科 2018 年 6 月 19 日印发

-3-

附件 2 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污水接管证明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淮南联合大学：

根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41号）以及《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1号)的规定，经审查准予在许可范围内（详见副本）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

特此发证。

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06 日

至 2026 年 12 月 05 日

许可证编号：公用排许字第【2021】67号

发证单位（章）：淮南市城乡建设局

2021 年 12 月 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1/3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副本）

<table>
<tr><td colspan="2">排水户名称</td><td colspan="4">淮南联合大学
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1#实训厂房、2#实训厂房、实训中心）</td></tr>
<tr><td colspan="2">法定代表人</td><td colspan="4">李辉</td></tr>
<tr><td colspan="2">营业执照注册号</td><td colspan="4">12340400485319668G</td></tr>
<tr><td colspan="2">详细地址</td><td colspan="4">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西路南侧</td></tr>
<tr><td colspan="2">排水户类型</td><td>雨水 、生活污水</td><td colspan="2">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是/否）</td><td>否</td></tr>
<tr><td colspan="2">许可证编号</td><td colspan="4">公用排许字第【2021】67 号</td></tr>
<tr><td colspan="2">有效期</td><td colspan="4">2021 年 12 月 06 日 -- 2026 年 12 月 05 日</td></tr>
<tr><td rowspan="3">许可内容</td><td>排污水口编号</td><td>连接管位置</td><td>排水去向（路名）</td><td>排水量（m³/日）</td><td>污水最终去向</td></tr>
<tr><td>3</td><td>洞山西路南侧</td><td>洞山西路</td><td>13.20</td><td>第一污水处理厂</td></tr>
<tr><td colspan="5">主要污染物项目及排放标准（mg/L）：
无</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5">无</td></tr>
<tr><td colspan="6">发证机关（章）：淮南市城乡建设局
2021 年 12 月 06 日</td></tr>
</table>

持证说明

1、《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是排水户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许可的凭证。

2、此证书只限本排水户使用，不得伪造、涂改、出借和转让。

3、排水户应当按照“许可内容”（包括排水口数量和位置、排水量、排放的主要污染物种类和浓度等）排放污水。排水户的“许可内容”发生变化的，排水户应当向所在地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重新申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4、排水户名称、法定代表人等变化的，应当在工商登记变更后30日内到原发证机关办理变更。

5、排水户应当在有效期届满30日前，向发证机关提出延续申请。逾期未申请延续的，《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有效期满后自动失效。

淮南市城乡建设委員会

建审批函【2018】04

关于同意淮南联合大学项目污水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的函

淮南联合大学：

《关于淮南联合大学建设的“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污水进入城市污水管网的申请》已收悉，根据申请，会同市建委公用事业科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该项目位于洞山西路南侧，要求该项目排水系统雨污分流，同意项目污水接入洞山西路污水井。排放废水水质应符合建设部《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接入时，需注意以下几点：

1、排入前必须到市政府政务中心城建委窗口办理排水许可证手续；

2、严格按照雨、污分流原则进行设计、施工，雨水不得接入城市污水管网；

3、接入城市污水管网时必须在小区总排放口设置专用检测井；

4、文明施工，检查井开接入口时，应凿开检查井侧壁，不得使用蛮力，破坏检查井，如有破坏，接入单位应负责修复；

5、污水管接入污水井后，接入单位应使用 1：2 水泥砂浆将污水管与

污水井碰头接入口处缝隙填实，不得造成管网泄露，否则，一切责任由接入单位承担；

6、污水管接入污水井后，接入单位应负责将接入时落入检查井的碎砖石、砂浆等杂物清理干净，不得堵塞污水管网；

7、施工时必须做好安全防护措施，施工完成后必须立即盖好井盖，严防发生行人落入井中及其他安全事故，如有发生，一切责任由接入单位负责；

8、此排水函仅供环评使用。

二0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附件3淮南联合大学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验收检测报告

221200140346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QH2022070345

样品类别	废气、废水、噪声
委托方	淮南市联合大学
检测类型	验收检测
报告日期	2022年08月12日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221200140346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QH2022070345

委托方	淮南市联合大学		
委托方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朝阳中路		
采样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朝阳中路		
项目名称	淮南联合大学产教融合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样品类别	废气、废水、噪声	采样人	黄世坤、瞿青、 郭军祥、高文斌
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	139 5543 6651
采样日期	2022 年 07 月 28 日- 2022 年 07 月 29 日	分析日期	2022 年 07 月 28 日- 2022 年 08 月 08 日
检测项目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废水：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主要 检测仪器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电子天平、COD 恒温加热器、恒温恒湿培养箱、 红外测油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多功能声级计等		
检测依据 及方法	检测依据及方法详见报告附页第 6 页		
检测结果	数据详见报告附页第 2-5 页		
备注	无		

编　制：蒋学佳　　审　核：史春春　　批　准：曹志刚

日　期：2022.08.12

221200140346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QH2022070345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温度（℃）	湿度（%）	大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22.07.28	09:00-10:00	30.2	54	99.5	1.9	西北风
	13:00-14:00	36.1	48	99.4	2.1	西北风
	15:00-16:00	33.4	51	99.4	2.0	西北风
2022.07.29	09:00-10:00	28.4	55	99.7	1.7	西北风
	13:00-14:00	32.7	48	99.6	1.9	西北风
	15:00-16:00	30.5	50	99.6	1.8	西北风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2022.7.28）：

检测项目、频次 \ 监测位置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检出限
颗粒物（mg/m³）	①	0.150	0.250	0.250	0.233	0.001
	②	0.183	0.283	0.267	0.250	
	③	0.200	0.233	0.267	0.233	
氮氧化物（mg/m³）	①	0.032	0.039	0.044	0.042	0.005
	②	0.039	0.042	0.047	0.043	
	③	0.038	0.042	0.042	0.048	
二氧化硫（mg/m³）	①	0.013	0.018	0.019	0.017	0.007
	②	0.018	0.020	0.022	0.023	
	③	0.019	0.022	0.021	0.022	
备注		测点示意图详见报告附页第 3 页。				

221200140346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QH202207034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2022.7.29）：

检测项目、频次 \ 监测位置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检出限
颗粒物（mg/m³）	①	0.133	0.200	0.233	0.267	0.001
	②	0.150	0.217	0.267	0.233	
	③	0.167	0.250	0.250	0.250	
氮氧化物（mg/m³）	①	0.033	0.040	0.042	0.047	0.005
	②	0.041	0.049	0.045	0.052	
	③	0.033	0.041	0.042	0.047	
二氧化硫（mg/m³）	①	0.011	0.015	0.015	0.018	0.007
	②	0.015	0.018	0.019	0.019	
	③	0.014	0.020	0.021	0.021	
备注		无				

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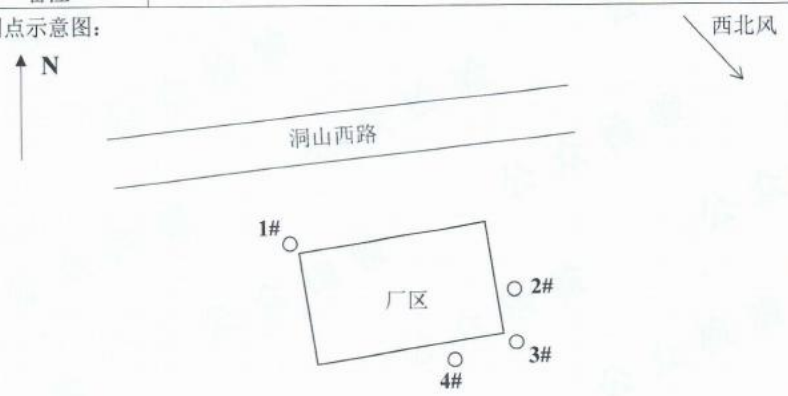

备注：“○”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点。

221200140346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QH2022070345

废水检测结果（2022.7.28）：

监测位置及频次 / 检测项目	废水总排口 116°56′59″E 32°37′4″N			检出限
	①	②	③	
pH（无量纲）	7.0	7.0	6.9	/
悬浮物（mg/L）	9	10	8	4
化学需氧量(mg/L)	14	15	14	4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3.4	3.9	3.2	0.5
氨氮（mg/L）	0.177	0.163	0.122	0.025
石油类（mg/L）	0.22	0.27	0.22	0.06
备注	无			

废水检测结果（2022.7.29）：

监测位置及频次 / 检测项目	废水总排口 116°56′59″E 32°37′4″N			检出限
	①	②	③	
pH（无量纲）	6.9	6.9	7.0	/
悬浮物（mg/L）	9	7	11	4
化学需氧量(mg/L)	12	14	15	4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2.6	3.4	4.0	0.5
氨氮（mg/L）	0.169	0.191	0.196	0.025
石油类（mg/L）	0.19	0.22	0.25	0.06
备注	无			

221200140346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QH2022070345

声质量现状检测结果：

天气情况	多云						
监测时间	2022 年 07 月 28 日 13 时 02 分至 13 时 41 分（昼间） 2022 年 07 月 28 日 22 时 08 分至 22 时 52 分（夜间） 2022 年 07 月 29 日 09 时 35 分至 10 时 16 分（昼间） 2022 年 07 月 29 日 22 时 06 分至 22 时 45 分（夜间）						
测点编号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日期	等效声级 dB（A）		测点风速(m/s)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	厂界噪声	2022.07.28	55.8	45.0	2.1	1.6
			2022.07.29	54.2	44.7	1.7	1.3
N2	厂界南	厂界噪声	2022.07.28	55.3	45.4	2.0	1.7
			2022.07.29	55.6	45.8	1.8	1.4
N3	厂界西	厂界噪声	2022.07.28	54.7	46.1	2.1	1.7
			2022.07.29	55.4	45.0	1.8	1.3
N4	厂界北	厂界噪声	2022.07.28	54.1	46.7	1.9	1.8
			2022.07.29	54.8	44.7	1.9	1.5

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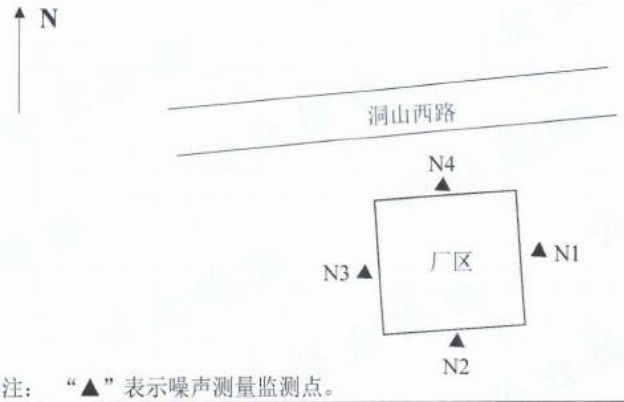

备注：“▲”表示噪声测量监测点。

221200140346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QH2022070345

检测依据及方法：

检测依据及方法	颗粒物：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及修改单 二氧化硫：HJ 482-2009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及修改单 氮氧化物：HJ 479-2009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及修改单 pH：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悬浮物：GB/T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化学需氧量：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五日生化需氧量：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氨氮：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石油类：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21200140346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QH2022070345

现场采样图：

报告结束

221200140346

报 告 说 明

1. 若本次检测为送检，本检测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2. 本检测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无批准人签字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部分复印无效。
3. 若受检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提出复检或仲裁申请，逾期将自动视为对本检测报告无异议。
4. 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受检单位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 1666 号 7 幢

电　话：0551-65147355 4008310035

传　真：0551-65146977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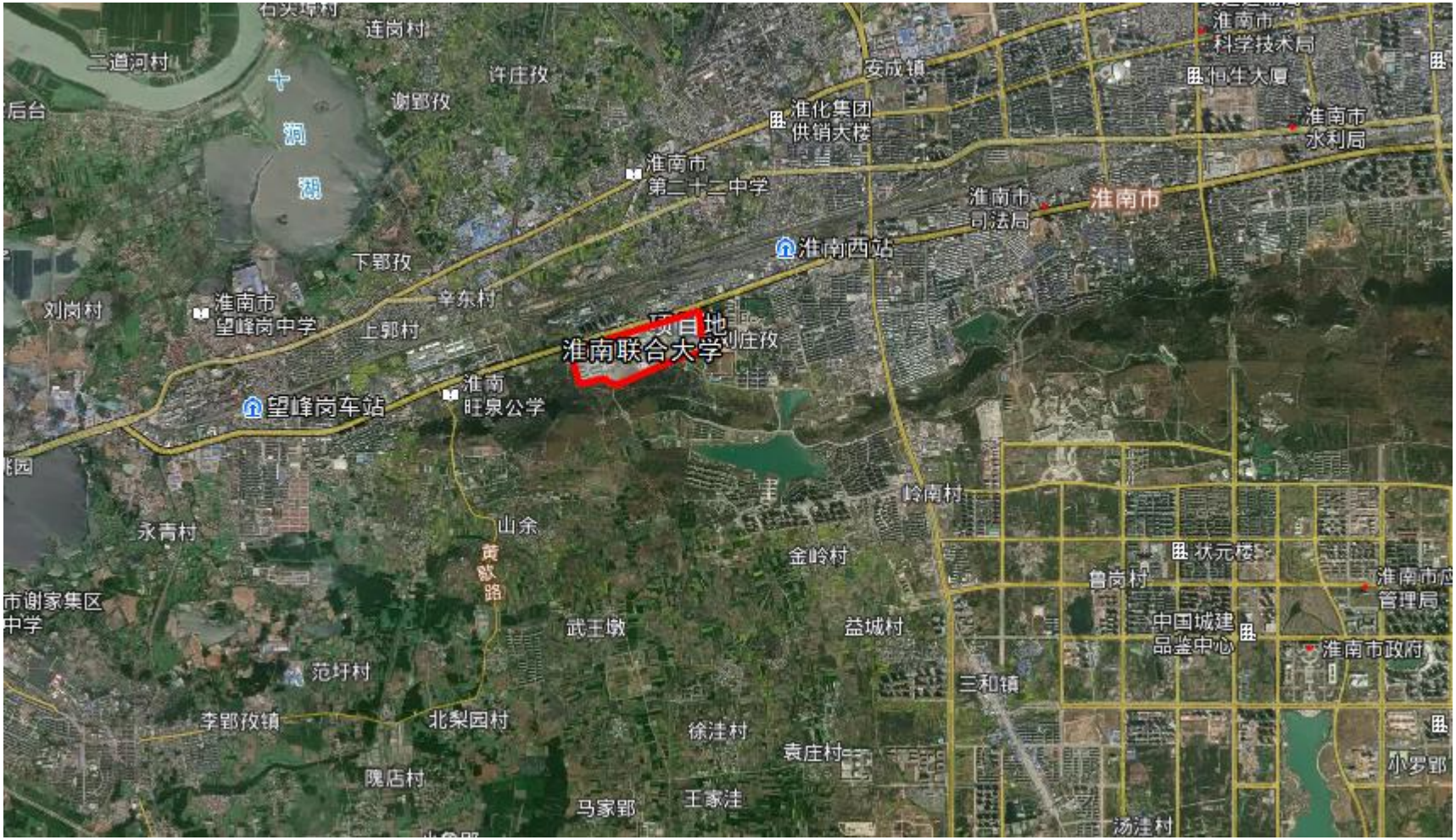
连岗村
二道河村
许庄孜
谢郢孜
洞
湖
安成镇
淮化集团
供销大楼
淮南市
科学技术局
恒生大厦
淮南市
水利局
淮南市
第二十二中学
淮南市
司法局
淮南市
淮南西站
下郢孜
辛东村
刘岗村
淮南市
望峰岗中学
上郢村
项目地
淮南联合大学
望峰岗车站
淮南
旺泉公学
岭南村
永青村
山余
黄
鼎
路
金岭村
状元楼
鲁岗村
淮南市
管理局
武王墩
益城村
中国城建
品鉴中心
淮南市政府
范圩村
三和镇
李郢孜镇
北梨园村
徐洼村
袁庄村
小罗郢
隗店村
马家郢
王家洼
汤洼村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